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项目通航孔桥缆索防火工程施工（S17、S18 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项目通航孔桥缆索防火工程已由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批准，项目业主为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深中通道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通航孔桥缆索防火工程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深中通道作为广东省境内连接深圳市和中山市以及广州市南沙区的交通要道，东起深圳市宝安区鹤洲立交，西至中山市横门枢纽。深中通道设计速度 100 千米/小时，全长 24 公里，其中海底隧道长约 6.8 公里，桥梁工程长约 17.2 公里，其关键控制性工程包括主跨 1666 米的双塔悬索桥—深中大桥与主跨 580 米的双塔斜拉桥—中山大桥。

深中大桥为主跨 1666m 的三跨连续钢箱梁悬索桥，跨径组成为（580+1666+580）m。主缆在成桥状态下的中跨垂跨比为 1:9.65，两根主缆中心距为 42.1m。主缆采用预制平行钢丝索股，每根主缆中，从东锚碇到西锚碇的通长索股有 199 股，每根索股由 127 根公称直径为 Φ 6mm、公称抗拉强度为 2060MPa 的锌铝合金镀层高强度钢丝组成。吊索采用钢丝绳吊索和平行钢丝拉索，平行钢丝拉索（即限位拉索）采用成品平行钢丝拉索，材料为直径 Φ 7.0mm 的锌铝合金镀层高强度钢丝，钢丝标准强度 \geq 1670MPa，每根拉索含 499 根钢丝，HDPE 护层厚 12mm。钢丝绳吊索采用结构形式为 $8 \times 55SWS+IWR$ 的镀锌钢丝绳。其中，过渡墩旁加强吊索以及塔旁吊索直径为 88mm 公称抗拉强度为 1870MPa；普通吊索直径为 68mm，公称抗拉强度为 1770MPa。

中山大桥主桥长 1170m，为（110+185+580+185+110）米斜拉桥。主梁采用钢箱梁，索塔采用 H 型混凝土结构，高 213.5 米，由 120 根斜拉索连接主塔与桥面，斜拉索采用 Φ 7.0mm 锌铝合金镀层钢丝，标准强度不低于 1960MPa。其护套设计采用双层聚乙烯护套，外层为彩色，内层为黑色。

2.2 招标范围与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 2 个标段，具体情况如下：

标段	工程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S17 标	中山大桥	中山大桥斜拉索、锚固端防火工程施工，中山大桥防火体系适应性评估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同时具有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业绩、财务、履约信誉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6，详见附件 1
S18 标	深中大桥	深中大桥主缆（含索夹、气夹）、吊索（含锚杯、耳板）防火工程施工，深中大桥车辆火灾规模评估与应急响应策略研究		

注：具体工程内容以本次招标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3 工期要求

计划工期 4 个月（暂定为 2025 年 1 月~2025 年 4 月），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进度情况对上述工期要求进行调整。投标人须在满足本项目入住使用目标的前提下，在综合报价中充分考虑各项费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须具备上述 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 资质，并在 人员、业绩、财务、履约信誉等方面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次招标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2 个标段投标，但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

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并下载填写《投标登记申请表》，无信息登记的投标报名将不予受理。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 12 月 3 日12时00分至2024年 12 月 10 日 12 时 00 分（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将以下资料原件盖章扫描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SZTDHJZB@163.com），投标登记时间以邮件到达邮箱时间为准，并请短信告知招标代理（电话：18566429853），由招标代理录入交易中心系统完成投标登记。资料盖章原件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11号恒福国际商业中心1602），具体资料如下：①单位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②《投标登记申请表》（二份，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备注：《投标登记申请表》的下载方式：可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的“服务指南”—“资料下载”—“建设工程”中下载《投标登记申请表》。

4.2 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只须购买 1 份招标文件，但须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 1 份完整的报名资料，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3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1000元，售后不退。完成投标登记并缴费后，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将以将邮件形式发放。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 年 12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0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7、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深中通道管理中心

地 址：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路28号深中通道管理中心

邮政编码：528400

联 系 人： 孙先生、周小姐

电 话： 0760-86707623

招标代理机构： 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11号恒福国际商业中心1602

邮政编码：528000

联 系 人： 潘先生

电 话： 18566429853

附件1：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2：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

日 期： 2024 年 12 月 3 日